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

第六届会议

2010年11月22日至26日，日内瓦

关于应予立即落实的进展报告

由秘书处编拟

1. 本文件附件中载有一份关于2009年1月至2010年6月期间应予立即落实的进展报告（19项建议）。
2. 进展报告侧重介绍为落实每项建议所采取的战略，包括为落实每项战略所开展的活动的实例，并说明了取得的成就。
3. 根据建议5开发的知识产权技术援助数据库（IP-TAD）中载有一份全面的技术援助活动清单，并发布在WIPO网站上。
4. 请CDIP注意本文件附件中所载的信息。

[后接附件]

建议集 A：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建议 1： WIPO 的技术援助应尤其面向发展、按需求提供、透明，并兼顾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优先重点和特别需求，以及各成员国不同的发展水平；对各项活动应规定完成期限。在此方面，技术援助计划的制定和执行机制以及评价程序，都应符合各国的国情。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p>整体战略</p> <p>应成员国的请求，并经与各有关国家密切磋商与合作，设计、制定和执行技术援助，以完全满足它们的具体需求并符合其发展重点，尤其关注最不发达国家(LDCs)。</p> <p>帮助各国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并让所有利益攸关者参与其事。这些战略的整体目标是，通过有效利用知识产权制度，为受益各国的经济、社会、文化和技术发展作出贡献。</p> <p>这一进程主要由各有关国家自己负责，WIPO 全面承诺以有效、及时和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提供一切必要的技术援助与合作。执行这一战略的一些案例和重要事项，参见“活动”栏目。</p>	<p>知识产权政策和战略以及知识产权发展计划在下列国家进入实施阶段：加纳、肯尼亚、利比里亚、毛里求斯、莫桑比克、卢旺达和赞比亚。</p> <p>下列国家正在制定知识产权政策/战略和计划：安哥拉、亚美尼亚、阿塞拜疆、不丹、喀麦隆、中非共和国、刚果、斐济、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莱索托、巴布亚新几内亚、纳米比亚、塞拉利昂、塔吉克斯坦、坦桑尼亚、土耳其、乌干达、马拉维、莫桑比克、塞舌尔、塞内加尔、多哥和越南。</p>	<p>越来越多的国家根据自己国家发展的需要已经制定或者正在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并开始实施。</p>
	<p>制定关于加强和有效利用蒙古知识产权局(IPOM)知识产权信息中心(IPIC)的蒙古全国性国家计划，蒙古乌兰巴托。</p>	<p>提高了潜在用户对创新和商业竞争知识产权信息重要性的认识；增强了中心向用户提供知识产权服务（尤其提供专利领域里的信息）的能力。</p>
	<p>继 2009 年 10 月 29 日举行的菲律宾知识产权政策战略机构间圆桌会议之后，2009 年 10 月 27 日至 28 日在马尼拉举行了亚太地区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促进发展会议。</p>	<p>在菲律宾知识产权政策战略(PIPSS)框架下，WIPO 和菲律宾知识产权局之间进行了合作。</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需求评估团提出一份关于欧盟资助的巴基斯坦知识产权行动计划启动报告。 2010 年 5 月，	在与国家有关权力机关进行磋商作出全面需求评估之后，制定了符合巴基斯坦国情的知识产权行动计划。
	举行关于南太平洋及六个论坛岛国国家层面知识产权和实施传统知识行动计划会议。	在南太平洋地区建立实施传统知识行动计划水准。
	针对最不发达国家的高级别论坛：关于战略性利用知识产权，2009 年 7 月 23 日至 24 日，日内瓦。	通过题为“最不发达国家战略性使用知识产权和发展议程”的部长级宣言，该宣言拟定了 WIPO 与最不发达国家之间合作的领域，
	非洲最不发达英语国家知识产权地区论坛（乌干达坎帕拉 2009 年 12 月 8 日至 9 日）。 非洲最不发达法语国家知识产权地区论坛（科托努贝宁 2010 年 4 月 13 日至 14 日）。	概要介绍了 WIPO 技术援助和最不发达国家合作伙伴优先领域，提高了参与者对使用知识产权促进国家发展方式和手段的认识。
	落实 WIPO 发展议程区域研讨会（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突尼斯和中国）	提高了与会者对发展议程和处理国家、地区和国际层面落实发展议程带来利益问题的认识。
	将知识产权纳入发展计划国家研讨会：WIPO 发展议程展望（黎巴嫩贝鲁特）	提高了与会者对支持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具体政策和措施需求的认识。
	向所有地区的 50 多个知识产权局提供技术援助，包括两个地区知识产权局。在	四个局的评估报告确认，知识产权申请积压已经减少，效率得到提高。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任何情况下，按照相关局的要求提供援助，在策划各个项目的过程中考虑相关局的特别需求和能力。	
	WIPO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促进创新高级别论坛，2010年3月1至2日，日本东京。	提高了参与者对加强国家基础设施促进创造性和创新措施的认识。

建议 3: 增加用于 WIPO 技术援助计划的人力和财政拨款, 以尤其弘扬面向发展的知识产权文化, 并重点争取在各级不同学术机构开展知识产权教育, 提高公众对知识产权的认识。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p>弘扬面向发展的知识产权文化, 提高公众对知识产权的认识</p> <p>提高全社会各行各业对知识产权在国家发展中的重要作用的认识, 推动人们对知识产权问题进行知情、兼顾各方利益的讨论和对话, 这仍然是 WIPO 各项计划和活动的组成部分。作为弘扬面向发展的知识产权文化工作的一部分, WIPO 通过开展各类计划和活动, 促进各国所有利益攸关者参与这一工作。为此特为公共机构、知识产权利益攸关者和用户制定了各项专门计划, 这些专门计划也面向社会中的各不同阶层, 包括大学和研究中心、中小企业、文化产业、外交官、司法部门、政府官员和民间社会。</p> <p>为大学、创意性产业、研究中心和中小企业开展的活动, 参见建议 4 和 11 项下。</p>	<p>用英语、法语和西班牙语为发展中国家、经济转型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专业人员和政府官员举办两次工业产权地区间中级研讨会, 一次版权与相关权地区间中级研讨会, 随后举办了 30 次实习培训班。</p> <p>针对不同利益攸关者如政策制定者、高级知识产权官员和知识产权局管理人员制定了 10 次专门培训计划。</p>	<p>提高了知识产权局工作人员和知识产权局高级管理人员对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认识, 并将提高向知识产权体系用户提供的服务质量。</p>
	<p>为司法机关人员和总检察长举行国家专题研习班。(2009 年 7 月和 2010 年 5 月约旦)。(2009 年 12 月巴林)。(2009 年 10 月黎巴嫩)。(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010 年 6 月)。</p>	<p>提高了国家和国际知识产权体系的审判权力机关对知识产权相关问题的认识, 增强了应对知识产权诉讼的能力。</p>
	<p>非洲、阿拉伯国家、亚洲和转型国家建立 29 个托存图书馆。</p>	<p>在发展中国家广泛宣传 WIPO 文件和出版物。</p>
	<p>增加六套电视节目开展公共宣传活动, 斯里兰卡。</p>	<p>提高了大众对知识产权重要性的认识, 从使用知识产权制度中获得了更大利益。</p>
	<p>在非洲举办两次新闻记者研讨会。</p>	<p>扩大了新闻记者的网络, 提高了他们对知识产权的认识, 加强了他们对利用知识产权适应国家需求的报道。</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举办 WIPO SAARC 外交官知识问题财产论坛，斯里兰卡科伦坡。</p>	<p>该论坛提高了外交官对不同知识产权问题的意识和认识，也提高了他们支持制定国家知识产权策略的立场和作出明达政策抉择的能力。</p>
	<p>在 38 个成员国颁发 182 项 WIPO 奖项和 434 份证书。</p>	<p>鼓励和赞扬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发明者、创造者、学术界人士和企业家。</p>
	<p>向学校和教师教学提供知识产权教材。</p>	<p>在青年学生中播种一种知识产权文化来帮助各个国家促进未来专业知识。</p>
	<p>扩充和更新 2008 年发布的 WIPO 知识产权宣传数据库。</p>	<p>成为帮助成员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者规划和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活动的重要手段。</p>
<p>在各级不同学术层面介绍知识产权</p> <p>WIPO 与学术机构一起提供和开发最终能授予学位/证书的联合计划，并尤其与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学术机构建立战略伙伴关系。与学术机构建立的伙伴关系还涉及编制知识产权方面的教学和培训材料及教学大纲。推出新的远程教学课程并将其纳入学术机构的教育大纲中。为此特别侧重于在 WIPO 学院的课程中进一步纳入知识产权制度面向发展的内容。</p>	<p>继续以下活动：在意大利都灵大学开办知识产权法律硕士(LLM)课程；与瑞典隆德大学罗尔·瓦伦堡学院合作开设人权法与知识产权法硕士课程；与非洲大学和 ARIPO 合作开设知识产权硕士课程；与葡萄牙工业产权局以及里斯本经济与管理学院合作开设知识产权管理研究生课程；并与南非大学(UNISA)合作开设知识产权专业证书课程。</p>	<p>设置硕士课程培训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产权培训人员。向圆满完成硕士课程的毕业生颁发 110 份学位证书和毕业证书。</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为 8 所大学编制知识产权教材。	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与学术机构建立了战略性合作伙伴。
	与 6 个学术机构联合举办知识产权教育培训和研究全国专题讨论会。	提高了大学、研究和发展机构和高等学校对知识产权教学重要性的认识。
	举办因一年一度的知识产权教师 WIPO-WTO 学术研究讨论会。	增强了 20 位知识产权教师和研究者的知识和专门知识，尤其是有关国际层面上的新兴问题。
	开设 30 期远程教育课程，包括用多种语言开设的知识产权入门以和有关知识产权、专利、商标、地理标志和工业品外观设计，以及根据 WIPO 原则制定的仲裁和调解程序的一般性课程。	大约 64,000 名学员参加了在线课程的学习，完成率为 70% 左右。
	推出了新的知识产权管理基础知识远程教育课程。	280 人注册了该课程，学员来自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
	继续给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知识产权局约 700 名政府官员和工作人员提供奖学金，使他们能够轻松获得知识产权教育。	提高了发展中国家政府官员和知识产权局工作人员对知识产权的认识，使他们能够运用其知识来适应其国家需求的知识产权制度。
	开设 WIPO 远程教育课程辅导学习班。	为不同学术层面的专利、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版权和一般课程开发了新的教学法，以整合 WIPO 发展议程。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2009 年在曼谷（泰国）、开普敦（南非）、大田（大韩民国）、杜布罗夫尼克（克罗地亚）、日内瓦（瑞士）、墨西哥城（墨西哥）、敖德萨（乌克兰）和圣彼得堡（俄罗斯联邦）举办了八期暑期班。</p> <p>2010 年，在圣保罗（巴西）和华盛顿特区（美利坚合众国）举办了两期暑期班。</p>	<p>所有地区的 448 名高年级学生和年轻专业人员的技能有所提高，这有助于提高其国家的知识产权领域的知识总量。</p>
	<p>将 WIPO 发展议程纳入 WIPO 学院实质性课程的主流。</p>	<p>115 名学员完成了含有 WIPO 发展议程动态模块的专利和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课程。</p>

建议 4：尤其重视中小企业以及从事科研和文化产业工作的各机构的需求，并根据成员国的请求，帮助其制定知识产权领域的适当国家战略。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中小企业战略</p> <p>提供技术援助，以提升中小企业和中小企业支持机构的能力，重点开展具体而实用的活动，让企业界尤其是在创造和利用知识产权资产方面具有很大潜力的中小企业参与。尤其努力支持发展中国家的研究机构、当地产业界和中小企业相互之间加强联系，帮助公立和私营机构结成伙伴关系，最大限度地挖掘知识产权资产的价值，让科学、企业、文化和政府支持机构形成合力。</p> <p>除开展各项活动以外，WIPO 还通过这些活动，继续以讲座和研讨会的形式培训教员和开展其他面对面教学的活动，并通过编写和印发企业知识产权资料（印刷品以及在线内容和出版物、多媒体制品等），普遍提高人们对知识产权在提高企业竞争力和提升当地能力中的重要性认识。</p>	<p>为中小企业制定国家/机构的知识产权战略提供援助，弘扬企业精神、鼓励微型企业和中小企业，为私营部门创造可持续的就业机会。</p>	<p>提高了国家/机构政策制定者对于促进企业家、微型企业和中小企业更好和更有效地使用知识产权制度的此类政策和实际行动的认识。</p>
	<p>与国际和地区机构、国家知识产权局和中小企业支持机构建立伙伴关系。</p>	<p>加强了政策制定者在制定政策、开发和实施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资产管理项目方面的能力。</p>
	<p>为中小企业开展各种活动：为中小企业举办专家小组会议、各种政策制定者论坛和一次国际性和次区域性会议。</p>	<p>为开展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国家研究和调查制定了协调一致的方法；提高了政府和中小企业支持机构对将知识产权资产管理整合到企业竞争国家战略中的认识；以及认定和分享向企业家、微型企业和中小企业提供公共基金支持的最佳做法。</p>
	<p>帮助翻译和/或根据国情改编 WIPO 中小企业知识产权出版物。</p>	<p>17 个国家或机构完成了翻译和改编 WIPO 中小企业出版物的工作。</p>
	<p>举办由企业家、微型企业和中小型企业参加的国家层面知识产权有效管理“培训培训人员”的计划。</p>	<p>提高了中小企业（包括大学和中小企业培训机构）向其赞助者提供知识产权信息、支持和咨询服务的能力。</p>
	<p>支持国家和机构合作伙伴更有效地使用 IP PANORAMA™ 多媒体工具包。</p>	<p>WIPO、韩国知识产权局(KIPO)、韩国发明促进协会(KIPA)和韩国科学技术高级研究所(KAIST)正开设知识产权与贸易联合证书课程，包括基于 IP PANORAMA™ 多媒体软件包的在线和离线课程。</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WIPO/KIPO/LAS 阿拉伯战略性使用商业中的知识产权地区专题讨论会（2010 年 3 月 17 日至 18 日，开罗）。</p>	<p>推出 IP Panorama 阿拉伯文版，进一步宣传和促进在阿拉伯地区中小企业使用知识产权。</p>
<p>创意产业战略</p> <p>已着手对“版权产业的经济贡献”问题开展研究。这些研究的主要目标是，帮助各国确定其版权产业的规模，并对其他国家的版权产业与其他经济部门或类似产业作出的经济贡献进行比较性分析。这些研究还有助于决策者决定适当的政策选项。</p> <p>也为选定的创意经济部门开发实用工具，以满足符合本部门具体情况的需求，并在若干国家的研讨会上使用。</p> <p>寻求并加强与感兴趣的政府和国际组织之间的伙伴关系。</p>	<p>根据请求，对若干国家创意产业的经济贡献开展研究，这些国家包括：阿根廷、阿塞拜疆、立陶宛、马拉维、东加勒比国家组织（OECS）成员国，津巴布韦。</p>	<p>提高了创意产业部门利用这些版权产业经济贡献的研究报告进行决策和分析。</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p>为具体创意部门增添培训工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广告业的知识产权管理》进入最后出版阶段； - 开始拟定《知识产权和电影销售和发行小册子》。 	<p>WIPO 具体创意产业知识产权管理工具已由 10 个国家和地区讲习班的 1300 名学员使用，着重强调了创意产业的经济利益。</p>
	<p>四次创意性产业的知识产权活动，巴西、中国（2次）、哥伦比亚。</p> <p>三次区域性活动：(a) 创意性产业，阿尔及利亚（参与者来自阿尔及利亚、埃及、毛里塔尼亚、摩洛哥、和突尼斯）；(b) 广告业中的知识产权管理，印度尼西亚（参与者来自孟加拉国、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中国、印度、马来西亚、巴基斯坦、菲律宾、新加坡、斯里兰卡、泰国和越南）；以及(c) 音乐家的知识产权管理，安提瓜（参与者来自东加勒比国家组织(OECS)）。</p> <p>以下几个方面的六次国家活动：(a) 电影业知识产权的管理（印度尼西亚、牙买加、墨西哥和泰国）；(b) 图书出版业中的知识产权管理，肯尼亚；以及(c) 音乐家的知识产权管理，印度尼西亚和牙买加。</p>	<p>创造者和决策者对知识产权在创意产业部门中作用的认识得到提高。</p> <p>改进各种手段，让具体创意产业部门中的创造者能更好地认识，确定和管理其知识产权资产。</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p>大学和研究机构战略</p> <p>WIPO 为支持研究机构（包括大学）而开展的活动，因成员国提出越来越多的请求，而大大加强。所提供的支持主要侧重于三大类型的活动。第一，支持研发机构和大学根据其使命和任务制定机构知识产权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资产的管理。第二，WIPO 支持研发机构与知识产权中心建立联网，以此作为成员国建立具有成本效益的创新基础设施的手段。第三，WIPO 根据请求，为研发机构和大学举办有关技术使用许可、专利评估、专利文件撰写和技术管理与营销方面的实用的、有针对性的培训班。</p>	<p>促进创新和管理知识产权促进发展国家论坛（埃及）。</p> <p>大学知识产权协调人地区论坛（吉尔吉斯斯坦）。</p> <p>发展中国家公共-私营合作伙伴知识产权地区研讨会，（韩国）。</p> <p>拉丁美洲大学知识产权管理成就和挑战地区会议，（墨西哥）。</p> <p>大学和公共研究机构战略性使用专利体系的技术转让区域一体化地区研讨会，（斯里兰卡）。</p> <p>战略性使用知识产权技术转让地区讲习班，（摩洛哥）。</p> <p>发展中国家物理学家和工程师企业精神讲习班，阿普杜拉萨拉姆理论物理国际中心 (ICTP)，（意大利）。</p> <p>制定一项题为大学和研究与发展机构知识产权政策和技术转让程序新指南。</p>	<p>大学和研发机构对知识产权与技术管理重点问题的认识得到提高。</p> <p>大学和研发机构对制定知识产权政策和技术转让管理的关键问题的认识，以及对大学—产业之间进行技术转让合作的认识得到提高。</p> <p>参与者管理知识产权资产和技术交易合同的能力和技能得到加强。</p>
<p>为各国制定知识产权战略提供支持的战略</p> <p>为成员国将知识产权战略纳入其国家经济发展规划提供支持。这涉及到开展实用工具，强调国家在制定和落实知识产</p>	<p>为成员国提供关于如何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技术援助和/或咨询意见，这项工作是根据各国的具体请求开展的，并兼顾了利用 WIPO 知识产权审计工具（第 927E 号出版物）进行国家知识产权评估的情况，及其制</p>	<p>2009-2010 年，WIPO 为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过程中进行国家知识产权评估/审计提供援助，许多成员国从中受益。在研究如何利用符合国家需求标准的知识产权制度问题上，这一过程最终将成为一种协调一致和健全的做法。</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权战略中作出抉择的重要性。在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当中，也同时兼顾从事科研和文化产业的中小企业和机构的需求。</p>	<p>定和落实加强国内知识产权资产的开发、管理、保护、积累和利用方面的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与政策。</p>	
<p>面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LDC)企业发展的知识产权与产品品牌主题项目有助于落实建议 4。</p>	<p>该项目在 2010 年 4 月 26 日至 30 日举行的 CDIP 第五届会议期间通过。该项目正在落实之中。</p>	<p>为时尚早，无法评估。</p>

建议 6: WIPO 负责技术援助的职员和顾问应继续保持中立、负责, 尤其应注意遵守现有的行为守则, 并避免潜在的利益冲突。WIPO 应制定并向成员国广泛宣传能为 WIPO 现有可担任技术援助顾问的专家的花名册。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将《联合国国际公务员行为准则》纳入与 WIPO 所有雇员（包括 WIPO 聘用的顾问）签订的合同中。</p>	<p>于 2001 年经国际公务员委员会(ICSC)通过并于 2002 年经 WIPO 协调委员会核准的《国际公务员行为准则》，已被明确纳入所有类型的合同中，并被纳入《WIPO 工作人员条例与工作人员守则》以及与行为和义务相关的各项政策中。已提请所有签约员工注意《WIPO 工作人员条例》第 1.6 条有关“在国际局以外从事活动和获得利益”方面的规定。</p>	<p>《国际公务员制度行为准则》已纳入包括专门服务协议(SSA)在内的 WIPO 所有合同之中。</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p>提高职员对伦理和廉政制度重要性的认识。</p>	<p>内部审计与监督司(IAOD)对 WIPO 廉政和道德体系的建议正在落实之中。</p>	<p>建立了 WIPO 道德办公室，制定了清晰的职权范围；</p> <p>指定了一名道德主管官员，现已到职；</p> <p>建立道德和廉政体系是 WIPO 战略性重新调整计划中的一项重要倡议，对此总干事就是“第一倡导者”；</p> <p>《工作人员条例与守则》的全面审查工作已接近完成，高级职员的利益申报程序已经到位，第一轮全面审查已接近尾声。</p>
<p>开发 WIPO 调查本组织内部不法行为的能力。</p>	<p>调查正在进行之中。正在开发和加强 WIPO 对所有类型的人员渎职和不法进行调查的能力。</p>	<p>在本报告期间，关于征聘中短期专业人士和获得和专门知识签约问题，总干事对内部审计与监督司调查部给予了全面而特殊的支持。</p> <p>内部审计与监督司调查部公布了调查手册来帮助保证调查工作的一致性和质量，并起草了调查政策和内部审计宪章修正案与成员国磋商，从而加强 WIPO 内部调查的基础。</p>
<p>策划和公布 WIPO 技术援助顾问花名册。</p>	<p>自 2008 年 12 月 12 日起已建立数据库，纳入持 WIPO 特别服务协议(SSA)，但既不在 WIPO 总部又不在其协调处办公的顾问的名单。</p>	<p>花名册已经更新，并与知识产权技术援助数据库整合(IP-TAD)(DA-05-01)。数据库可在以下网址查询http://www.wipo.int/dss。</p> <p>这一期间正在寻求受聘顾问的同意，在此之后将增加花名册的人数并继续在 WIPO 网站上公布。(请参见文件 CDIP/6/2)。</p>

建议 7：根据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请求，向其提供技术合作，推动有助于各国处理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反竞争做法的各项措施，以更好地了解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之间的关系。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制定知识产权与竞争主题项目 (CDIP/4/4 rev.)旨在促进建议 7 的落实。	2010 年 1 月项目落实工作开始。请参见文件 CDIP/6/2。	请参见文件 CDIP/6/2。
WIPO 根据请求提供关于预防和/或解决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反竞争做法的立法援助和咨询意见。这包括考虑知识产权专有权利的适当范围，包括对这些权利规定适当的例外和限制，以及利用强制许可和国际准则允许的其他措施等法律选项。还根据请求，提供关于知识产权许可合同中可能对竞争有消极影响的限制性商业条款和其他内容的建议。	对叙利亚阿拉伯共和国竞争委员会进行技术访问。	澄清 2008 叙利亚反垄断法及其知识产权相关条款如何能够有助于面向市场的竞争性企业环境。
	对沙特阿拉伯王国商业工业部和食品药物局进行技术访问。	澄清 2005 沙特法令有关不公开信息的规定，测试数据保护怎样安装在促进获得药物产品的有利于竞争的装置之中。

建议 11: 帮助成员国加强各国保护当地创造、创新与发明的能力, 并酌情根据 WIPO 的任务授权为发展国家科技基础设施提供支持。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为科学家、研究人员、技术管理人员、发明人和律师举办专利文件撰写培训班, 以提高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专利申请的质量。</p>	<p>2009 年修订和改进专利撰写计划, 包括自我测试以及一年一度的事后评估调查, 以确定撰写技巧是否可以用于提交实际专利申请。</p> <p>九次国家专利撰写讲习班, 乌拉圭、约旦、哥伦比亚、巴西(2 次)、秘鲁、阿根廷、墨西哥(2 次)。</p> <p>在埃塞俄比亚、津巴布韦和象牙海岸举行三次企业专利撰写讲习班。</p>	<p>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撰写专利申请的技能得到提高。</p> <p>建立反馈机制以保证专利撰写计划在提高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专利申请质量过程中的用处。</p> <p>学会撰写权利要求书和撰写申请书的技能。</p>
<p>开发使用工具援助成员国及其研究与发展机构建立和实施有效技术转让制度。</p>	<p>三次 WIPO 成功技术许可(STL)培训计划: (哥伦比亚、斯洛文尼亚和巴巴多斯)。</p> <p>一次次区域 STL 讲习班, 罗马尼亚。</p> <p>五次地区 STL 讲习班: (埃及(两次)、保加利亚、韩国和斯洛文尼亚)。</p> <p>STL 培训视频会议, 新加坡。</p> <p>工业基础设施和成功国家核能计划技术吸收国际原子能组织咨询会议, 国际原子能组织, 奥地利。</p> <p>知识产权评估培训课程(新加坡)和特许与许可协议研讨会, (斯洛文尼亚)。</p> <p>推出新的 WIPO-ARIPO 提高专利和专利合作条约(PCT)促进发展中国家技术转让的意识计</p>	<p>人们对促进技术进步和技术转让的技术转让过程和必要前提条件, 以及技术使用许可的作用的意识得到提高。</p> <p>人们对许可协议保护商业利益中的商业机会和风险的认知得到提高。</p> <p>参与许可谈判, 对协议内容作出有价值的贡献。</p> <p>发展新文化促进科学家对保护和研究成果知识产权商业化促进国家知识产权资产的态度转变。</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划，（喀麦隆）。</p> <p>技术转让和与专利信息的关系（摩洛哥）。</p>	
	<p>IP-优势数据库(原 E-SPEED)。日本专利局和使用日本信托基金的这一联合项目建立在现有 WIPO 宣传数据经验基础之上。这项工作得到了 2009 年 10 月举行的 CDIP 的支持，作为 WIPO 正在开展的活动的部分来进行落实。</p>	<p>提供案例学习和其他成功利用知识产权体系范例材料(文章、视频等)的数据库的数量得到增加。</p>
<p>加强使用和获取专利信息。</p>	<p>制定《WIPO 获得研究成果，促进发展和创新》(aRDi)计划，该计划提供查询选自 PCT 非专利文献最少限度检索文献的 50 多种科技杂志，所有最不发达国家可以免费查询，一些符合条件的发展中国家可以低价查询。</p>	<p>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查询促进其国家研究和发展的专门科技杂志的机会得到增加。</p>
	<p>制定《WIPO 查询专门专利信息》(ASPI)计划，该计划提供查询 6 个商业专利数据库，所有最不发达国家可以免费查询，一些符合条件的发展中国家可以低价查询。</p>	<p>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查询有助于高质量专利审查，特别是有助于保护国家利益和支持当地发展与研究的专门专利数据库的机会得到增加。</p>
	<p>建立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网络。</p>	<p>大约派遣了 25 个评估团评估建立国家 TISC 网络能力建设需求（包括学术、研究和企业机构），尤其是培训 TISC 工作人员有效支持当地利用技术数据库的使用者。2010 年一季度与四个国家（阿尔及利亚、厄瓜多尔、摩洛哥、和突尼斯）签订了为建立和发展 TISC 开展活动提供框架的服务级协议(SLA)。在这些国家为大约 200 名</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有潜力的 TISC 工作人员开设了首期综合培训课程。到 2010 年年底至少将与另外四个国家签订服务级协议。
	需求分析和数据库评审研究	起草了一份调查文件和相应的技术指南，评审其中最重要的专利和非专利数据库，同时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有效使用这些数据库提供建议。
	国际合作检查(ICE)作为 WIPO 发展中国家专利信息服务的一部分(WPIS)	ICE 向发展中国家专利局提供了国家专利申请检索和审查报告，因此支持了发展中国家专利的执行。
	进一步开发 WIPO 平台 Patentscope®	<p>开发国家汇编 Patentscope®查询系统。制定一项一般解决方案，在该系统中上载国家专利局的书目数据。开发一条 OCR 生产线，转换接收的图像格式专利文件和在该系统中上载 PCT 汇编或编制索引。在新的系统中开发/部署 PCT 出版物。从以下国家上载国家专利申请汇编/国家专利汇编或编制索引：南非、以色列、古巴、墨西哥、新加坡、越南、阿根廷、摩洛哥、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 (ARIPO)和韩国。</p> <p>开发 Patentscope®交叉语言扩展部分，使用户能用英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和日语进行检索。</p> <p>这些成就是受需求驱动的和透明的，因为开发的软件已用于互联网供所有人使用。</p>
提高人们对各类受版权保护的作品和表演者的表演进行集体管理的理论与实践的认识。	2010 年 1 月至 3 月向一些阿拉伯国家（阿尔及利亚、约旦、叙利亚、突尼斯）派遣寻找事实代表团调查版权、相关权和集体管理的状况。	<p>4 个阿拉伯国家修订了本国的法律，引进了集体管理相关措施。吉布提版权局开始启动，目前运行正常。</p> <p>阿拉伯地区提高了对复制权新兴问题的认识。</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WIPO/IFFRO 关于文字和图像作品中权利的集体管理地区研讨会（阿拉伯联合酋长国，3月）。	对建立有助于促进当地艺术和文化的环境作出贡献。
	向特立尼达和多巴哥(COTT)版权组织、东加勒比版权组织(ECCO)和加勒比版权连接(CCL)支持服务中心派遣专家团，对制定综合培训计划应对不足进行评估。	进行了新的评估，以帮助加勒比国家有效实施培训计划。
	举行集体管理协会会议，俄罗斯联邦。	提高了人们对版权集体管理相关新兴问题的认识。
	为下列国家建立集体管理组织(CMO)/版权和/或集体管理组织体系的能力建设提供技术援助：马里、埃塞俄比亚、中非共和国、肯尼亚、加纳、乌干达、纳米比亚和卢旺达。	埃塞俄比亚、加纳和卢旺达通过管理培训促进建立集体管理组织的行动计划提高了运作集体管理组织各个领域（包括管理层面）的技能。

建议 12: 通过援助国提供资金, 增加 WIPO 提供的援助, 在 WIPO 设立最不发达国家专项信托基金或其他自愿基金, 同时继续优先重视通过预算内和预算外资源为在非洲开展活动提供资金, 尤其促进这些国家在法律、商业、文化和经济方面利用知识产权。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p>为进一步将发展方面的考虑纳入 WIPO 所有领域工作的主流, 尤其是纳入其实质性技术援助活动, 计划和预算中确保, WIPO 发展议程已获通过的提议均被适当地反映在所有相关的计划中。</p> <p>尤其是, 各单项计划的说明性文字中都提及具体的发展议程建议, 而且所有计划中都新增了“发展议程关联”。这可以让发展议程被适当地纳入 WIPO 全组织的正规计划编制进程, 以确保有效地加以落实(关于发展议程是如何被纳入 WIPO 各项活动主流的细节, 参见《2008/09 年计划和预算》)。</p>	<p>成立了发展议程协调司(DACD), 以实现将发展方面的考虑纳入 WIPO 各项活动的各个领域工作的主流这一目标。该司除其他外, 主要负责与 WIPO 各不同部门/司局协调, 以帮助将发展方面的考虑纳入本组织各不同部门的计划当中, 其中包括 WIPO 的各项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计划。</p> <p>CDIP 注重成果的管理(RBM)项目正在落实之中(参见 CDIP/4/8 rev.)。该项目旨在进一步加强把发展议程纳入《2012/13 计划和预算》工作的主流, 以促进衡量发展相关的成果和所有 WIPO 计划所带来的影响。</p>	<p>《2010/2010 年计划和预算》中, 经成员国核准的所有相关计划都提及发展议程。</p> <p>《2008/09 计划绩效报告》(PPR)在每项计划中均第一次包括了落实发展议程的具体部分。此外, 《计划绩效报告》附件一报告了该两年期发展活动有关的实际开支。</p>

建议 13: WIPO 的立法援助应尤其面向发展、按需求提供, 并兼顾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优先重点和特别需求, 以及各成员国不同的发展水平; 对各项活动应规定完成期限。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p>WIPO 的法律和立法援助继续根据具体请求提供, 并予以保密, 方式有多种: 高级别协商和讨论; 编拟法律草案; 审查法律法规草案并提出建议; 参加会议; 专家团; 考察; 谈判员和起草人培训等。尽管资源有限, 但所有法律咨询请求均得到紧急处理。此类援助让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决策者和法律专家能够对本国法律中利用国际法律框架包括 TRIPS 协定中可用的法律选项和灵活性作出有根据的决定。还根据请求向各国提供关于加入和实施国际条约包括地区性协定方面的咨询, 并兼顾其发展方面的优先重点和目标。对适用于最不发达国家的条款及这些国家的特别需求作了充分考虑。</p>	<p>根据请求, 向许多国家提供了立法和法律咨询意见, 这些国家包括: 非洲 (5个)、阿拉伯国家 (4个)、亚洲和太平洋地区 (9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地区 (9个), 以及欧亚一些国家 (CIS) (4个)。</p>	<p>为各国提供了关于其现有立法或立法草案方面的咨询意见, 各国熟悉了实施立法的各种现有选项和政策选择。</p>
<p>灵活性方面的立法援助始终受需求驱动, 并兼顾请求国提出的优先重点和需要。</p>	<p>继续更新和增补WIPO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法律和其它文书的数据库。</p> <p>巩固关于各种不同保护方法的分析及其他资源, 为评估各种选项提供支持。</p> <p>根据请求, 并根据所表达的优先重点和需求, 派遣专家团组并按具体国情提供咨询意见。</p>	<p>成员国和地区机构意识到向它们提供的各种选择。</p> <p>若干成员国和地区机构在根据自己的优先条件和需求制定有关传统知识、民间文学艺术和遗传资源相关国家和地区政策和法律的工作中取得进展。</p>
<p>灵活性方面的立法援助始终受需求驱动, 并兼顾请求国提出的优先重点和需要。</p>	<p>此外, 请参见文件CDIP/6/10包含的WIPO活动相关的灵活性。</p>	

建议 14: 在 WIPO 与 WTO 之间签订的协定的框架内, WIPO 应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关于如何落实和运用 TRIPS 协定中的各项权利和义务以及了解和利用其中所载的灵活性方面的咨询意见。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p>WIPO 以多种模式提供有关灵活性的援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组织和参加会议; • 编拟法律草案; • 对成员国编拟的草案提出意见; • 对首都进行技术性访问; 以及 	<p>请参见文件 CDIP/6/10 包含的 WIPO 活动相关的灵活性。</p>	<p>这些活动提供了人们认识如何利用国际条约中现有灵活性的能力, 通过实际的具体例子, 加深了关于在实施 TRIPS 协定过程中如何确定各不同政策领域中存在的大量灵活性手段的认识。</p>

接待首都政府官员的技术性访问。

在 WIPO/WTO 协定框架内, WIPO 在保密和中立的基础上, 依据可用的立法选项, 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落实 TRIPS 协定方面的技术合作及法律与立法咨询。在此方面, 与 WTO 举行了多次联合会议和共同磋商, 以加强相互合作。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为2009年11月16日至20日召开的发展和知识产权委员会第五届会议详细说明文件“多边法律框架下的专利相关灵活性及其在国家和地区层面上的立法落实”。</p>	<p>有助于处理这一建议，并作为 CDIP 讨论的基础。</p>
	<p>2009年4月15日至17日在新加坡召开新加坡—WIPO 应用版权法中的政策选择地区研讨会。</p>	<p>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的版权政策制定者对国际版权体系中规定的例外和限制意识得到提高，在其相应的法律中应用版权灵活性制定国家办法的能力得到提高，同时在这一方面学习了其他国家的最佳做法。</p>
<p>另外还就 TRIPS 公共卫生多哈宣言的可操作性以及 WTO 正在就各种 TRIPS 相关事项进行的讨论提供咨询意见。</p>		

建议集 B：准则制定、灵活性、公共政策和公有领域

建议 15：准则制定活动应：

- 具有包容性，并受成员国驱动；
- 考虑不同的发展水平；
- 兼顾成本与利益之间的均衡；
- 成为一项参与性程序，兼顾 WIPO 所有成员国的利益和优先重点，并兼顾包括经认证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内的其他利益攸关者的观点；
- 符合 WIPO 秘书处保持中立的原则。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p>该建议在下列环境下得到落实：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知识产权委员会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政府间委员会（IGC）和商标法、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常设委员会（SCT）。</p>		
<p>在专利方面，本项建议已在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开展的各类有关活动的框架下落实。</p>	<p>SCP 第十三和第十四届会议上，以具有包容性和由成员驱动的方式开展了工作。会上的讨论还考虑到了 WIPO 所有成员国的利益和优先重点，以及作为观察员参加会议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等其他利益有关者的观点。辩论反映了各种不同的发展水平，并努力实现成本与费用之间的均衡。同时也尊重了 WIPO 秘书处保持中立的原则。</p>	<p>向 SCP 第十三届会议提交了一份涉及公有领域的专利信息推广初步研究报告和一份关于可授予专利权的主题应排除的事项以及知识产权例外与限制问题的初步研究报告。两份报告均经过 SCP 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会议审议。</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在版权方面，WIPO 在版权及相关权领域开展的准则制定活动主要是在 SCCR 框架内进行的。</p>	<p>举办三届 SCCR 会议（第十八、第十九和第二十届）和两次“广播发展”和“教育活动的限制和例外”会议。</p>	<p>为各方进行讨论提供了一个兼顾各方利益的论坛，并为版权及相关权国际法律框架（包括限制与例外、音像表演和广播组织等问题）的渐进发展/更新，提供支持。</p>
<p>在政府间委员会(IGC)方面，WIPO 政府间委员会是根据大会决定的任务授权，受成员国的要求及其因此而作出的决定驱动的。应成员国的要求，秘书处提供了大量资源和专门知识，为编制政府间委员会材料和确定其立场提供支持。</p>	<p>举办三届（第十四、第十五和第十六届）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政府间委员会。</p>	<p>审议期间，议定一部（或多部）确保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得到有效保护的国际法律文书的基于案文的谈判工作 IGC 开始进行。</p> <p>WIPO 政府间委员会文本谈判是在大会制定的任务范围内由成员国驱动的。</p>
<p>在商标领域，SCT 的工作计划及其议程是由该委员会确定的。WIPO 所有成员国都应邀作为成员参加 SCT 的会议。常设和特设观察员应邀出席 SCT 的会议。对于作为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的 26 个成员国，WIPO 支付其参加每届会议的代表的费用。</p>	<p>举办三届（第二十一、第二十二和第二十三届）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会议。</p>	<p>SCT 就新型商标的图样和说明的交汇领域、商标异议程序、创建法律参考资料库达成一致意见，同时 WIPO 大会注意到这一协议。那些交汇领域构成一个法律参考资料库，可以根据各具体成员国的需求和发展水平灵活加以运用。</p> <p>商标法常设委员会通过的其他参考文件涉及管理方面，并涉及集体注册和证明商标，以及拒绝所有类型商标的理由相关的技术程序方面。</p>

建议 16: 在 WIPO 的准则制定程序中, 注意保护公有领域, 加深对建立丰富并易于获得的公有领域所涉的影响和利益进行的分析。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该建议现在是知识产权与公有领域 (CDIP/4/3) 主题项目的一部分。该项目的范围包括专利、商标和版权部分。</p>	<p>该项目自 2010 年 1 月开始落实。请参见文件 CDIP/6。</p>	<p>参见文件 CDIP/6/10。</p>
<p>该建议也在传统知识领域进行落实, 其中将实践和法律措施相结合, 确保明确属于公有领域的传统知识不至于被不正当地授予专利权。</p>	<p>IGC 第十六届会议委托制订一份知识产权制度中特别涉及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保护方面的用语“公有领域”的含义的技术信息文件。</p> <p>为专利审查员制定指导方针, 加强实际工作, 确保准确作出传统知识相关专利的决定。</p>	<p>在 IGC 中继续审议保存“公有领域”和保护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表现形式之间的关系。</p> <p>各项指导方针、信息资源和其他此类工具有助于实际工作以更准确地确定未公开的传统知识和避免错误的专利授权</p>
<p>该建议也在专利常设委员会框架下落实。</p>	<p>向 SCP 第十三届会议提交的一份“专利信息推广”的初步调查报告包括了论述公有领域的一个部分。商标常设委员会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会议对该报告进行了审议。</p>	<p>已在 SCP 的各项活动中考虑公有领域问题。</p>

建议 17: WIPO 在其包括准则制定在内的各项活动中,应当顾及国际知识产权协定中所规定的灵活性,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关心的灵活性。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p>本项建议已在 SCP、SCT、SCCR 和 IGC 的框架下落实。</p> <p>凡可以灵活采用的准则,均在向成员国提供信息和立法咨询意见时,兼顾每一国家的社会或经济需求,加以考虑。</p>	<p>向 SCP 第十三届会议提交了一份关于“可授予专利权的主题应排除的事项以及知识产权例外与限制问题”的初步研究报告,并在 SCP 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会议上审议。</p> <p>此外,外部专家撰写一份关于排除事项、例外与限制的研究报告将提交 SCP 第十五届会议审议。</p> <p>一次关于知识产权和全球挑战的会议也将包括涉及国际知识产权协议中灵活性的有关问题。</p>	<p>与专利相关的活动已考虑到国际知识产权协定中规定的灵活性。</p>
	<p>SCT 就新型商标图样和说明的交汇领域以及异议程序等领域开展工作。</p>	<p>就新型商标图样和说明以及异议程序方面议定的交汇领域,为成员国根据本国法律和程序的具体发展情况所参考采用。</p>
	<p>五项(5)有关教育和研究活动目的的版权和相关权限制和例外调查报告(SCCR 文件, 2009)。</p> <p>教学中的版权与相关权的限制和例外研究(SCCR 文件, 2009)。</p>	<p>这些研究报告介绍了教育活动和图书馆以及档案中版权限制和例外研究的“最新发展”,帮助成员国了解哪些与版权及相关权相关的或对其产生影响的政策问题将来有可能为公共主管部门(包括 WIPO 各成员国的政府)加以考虑采用,包括远程教育以及远程教育中跨越国境的方面。</p>
	<p>请参见文件 CDIP/6/10 附件中包含的相关灵活性活动。</p>	<p>CDIP 第六届会议将要讨论的文件。</p>

建议 18: 促请政府间委员会 (IGC) 在不妨碍取得任何成果, 包括可能制定一份或多份国际文书的前提下, 加快保护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的进程。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p>IGC 是根据大会所规定的任务授权, 受成员国要求及其因此而作出的决定的驱动的。应成员国的请求, 秘书处提供了大量资源和专门知识, 为制定 IGC 的材料和立场提供支持。</p>	<p>IDC 继续使用草案条款“鸿沟分析”和其它资源。迄今为止, 2009 年和 2010 年, WIPO 志愿基金见证了对未来支持申请的显著增长, 并支持了 50 多名来自认证土著和当地社区代表参加 IGC 会议。WIPO 成员国在传统知识计划中还批准成立了一个“土著知识产权法律奖学金”。根据批准的形式, 土著专家小组继续展开 IGC 会议。</p>	<p>在审议期间, IGC 开始进行旨在议定一部 (或多部) 确保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得到有效保护的国际法律文书的文本谈判。</p> <p>WIPO IGC 的文本谈判是在大会制定的任务范围内受成员国驱使的。</p> <p>也通过了闭会期间工作组(IWG)的安排, 为 IWG 召开会议支持和促进 IGC 的谈判铺平了道路。2010 年 7 月召开了第一次 IWG 会议。</p>

建议 19: 开展讨论, 了解如何在 WIPO 的任务授权范围内, 进一步提供便利, 帮助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获取知识和技术, 以鼓励创造与创新, 并加强 WIPO 在这方面的现有的活动。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以下主题计划有助于落实建议 19:</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 2010 年 1 月起关于知识产权信息通信技术、数字鸿沟和获取知识 (CDIP/4/5) 开发专利信息查询工具 (CDIP/4/6) 两个项目在落实之中。 — 自 2010 年 5 月起有关进行使用适用技术特有科技信息方面的能力建设, 作为应对已查明发展挑战的解决方案 (CDIP/5/6) 已得到 CDIP 第五届会议的批准并正在落实之中。 — 此外, 自 CDIP 第四届会议以来, 一项经提议的项目在审议之中: 观点一致的发展中国家的意见知识产权与技术转让: 共同挑战 — 共同解决 (CDIP/4/3)。 	<p>关于 2010 年 1 月以来落实的两项计划, 请参见文件 CDIP/6/2。</p>	<p>参见文件 CDIP/6/2。</p>
<p>提高人们对数字技术在创意作品(包括流入公有领域的作品)的文献制作和保存中所发挥的作用的认识。</p>	<p>WIPO 参加免费软件欧洲许可和法律讲习班 (2009 年 4 月 23 至 24 日, 阿姆斯特丹)。</p> <p>WIPO 参加数字环境下的知识产权国际会议 (2009 年 11 月 18 日西班牙马德里)。</p>	<p>详细分析了在提供创造性作品文件不同许可模式共存过程中使用数字技术带来的挑战。</p> <p>人们对版权体系的灵活性、数字技术在创意作品 (包括流入公有领域的作品) 的文献制作和保存中所发挥的作用的认识有了提高。</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就
<p>从多方利益有关者的角度，提供和调查有关用于识别数字内容的现有技术方面的信息，以及有关此种数字识别软件能如何有助于获取内容(包括公有领域中的内容)方面的信息。</p>	<p>WIPO 数字世界中的知识产权和文化遗产国际会议（2009 年 10 月 29 日至 30 日，马德里）</p>	<p>人们对版权体系中的许多重要问题的意识有了提高如文化遗产机构的重要性、涉及灵活性的问题，包括与许可和公有领域新形式相关的问题。</p>
<p>从多方利益有关者的角度，提供和调查有关用于识别数字内容的现有技术方面的信息，以及有关此种数字识别软件能如何有助于获取内容(包括公有领域中的内容)方面的信息。</p>	<p>五项(5)关于为教育和研究活动目的使用著作权和相关权限制和例外的研究报告(SCCR 文件，2009)。</p> <p>教学中的著作权和相关权的例外和限制问题研究；</p> <p>图书馆和档案中的版权和相关权的例外和限制问题研究(SCCR 文件，2009)。</p>	<p>这些研究报告介绍了教育活动和图书馆以及档案中版权限制和例外研究的“最新发展”，帮助成员国了哪些与版权及相关权相关的或对其产生影响的政策问题将来有可能为公共主管部门（包括 WIPO 各成员国的政府）加以考虑采用，包括远程教育以及远程教育中跨越国境的方面。</p>
<p>了解哪些与版权及相关权相关的或对其产生影响的政策问题将来有可能为公共主管部门（包括 WIPO 各成员国的政府）加以考虑采用。</p> <p>为成员国提供机会，就利用专利信息制定政策和帮助结成商业合作伙伴进行讨论和交换意见，以促进技术和知识的转让。</p>	<p>技术与创新援助地区会议（促进技术与创新支助中心和检索专利和非专利数据库初步培训）。</p>	<p>举行了促进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项目和提供技术信息资源初步培训的地区研讨会：来自亚太地区 23 个国家的 32 名学员参加了 2010 年 5 月在新加坡举行的研讨会；来自非洲地区 30 个国家的 40 名学员参加了 2010 年 11 月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研讨会。这些研讨会也为交换各国在建立和提供信息和创新支持服务过程中的经验提供了一个平台。</p>
	<p>为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使用和利用专利信息编制了电子辅导材料。</p>	<p>通过电子学习和专利信息专家起草了职责范围并启动了落实步骤。</p>
	<p>WIPO 发展中国家专利信息服务(WPIS)。</p>	<p>WPIS 为发展中国家的私营部门和机构提供了最新发展检索，因此支持它们检索具体的专利信息。</p>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该建议也在 SCP 框架下落实。	SCP 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会议讨论了关于可授予专利权的主题应排除的事项以及知识产权例外与限制问题的初步研究报告。它们有利于加强人们对专利制度中的法律原则和做法如何有助于获取知识和技术的认识得到提高，并得到进一步澄清。	有助于加强进一步澄清人们对专利制度中的法律原则和做法如何促进获取知识和技术的认识。

建议 21：在开展任何新的准则制定活动之前，WIPO 应通过成员驱动的程序，酌情开展非正式、公开和兼顾各方利益的磋商，并鼓励成员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专家参与磋商。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WIPO 资助发展中国家的指定代表参加准则制定活动。这些活动都是受成员驱动的，并兼顾各方利益、灵活并具有包容性。</p>	<p>在制定 SCP、SCT、SCCR 和 IGC 未来工作计划的所有程序中，始终坚持开放、兼顾各方利益磋商的机制。</p>	<p>通过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专家参加准则制定活动，弘扬了受成员驱动和兼顾各方利益的工作作风。</p> <p>为讨论和支持国际知识产权法律框架的渐进发展/更新提供兼顾各方利益的论坛。</p>
	<p>不限成员名额的录音录像表演磋商（2010 年 5 月，日内瓦）</p>	<p>这一活动为继续审议 SCCR 2000 年继外交会议之后录音录像表演的国际保护奠定了工作基础。</p>
	<p>不限人员名额的限制和例外磋商（2010 年 5 月 26 日至 27 日日内瓦）</p>	<p>这一活动以简单明了的方式就向视障者和阅读障碍者提供可获取方式的作品相关的国际讨论的目的和范围达成一致意见奠定了工作基础。</p>

建议集 D：评估、评价和影响研究

建议 35：请 WIPO 根据成员国的请求，开展新的研究，评估在这些国家中采用知识产权制度会产生哪些经济、社会和文化影响。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加强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经济学家对进行经验性知识产权经济学研究的认识能力。	关于知识产权和社会经济发展的主体项目 (CDIP/5/7)有助于落实建议 35。	为时尚早，无法评估。
	WIPO 知识产权与经济发展专家会议（与世界银行合作举办），5月25至26日，日内瓦。	对知识产权与发展经济研究议程给予学术指导，为制定项目 CDIP/5/7 提供实质性意见。
编写参考文件，概述对知识产权进行的现有经验性经济学研究，找出研究方面的差距，并为可能需要进一步研究的领域提出建议。	创建知识产权经济学研讨会系列（推出涉及许多发展主题的研讨会），2010年3月26日，日内瓦。	提高人们对不同知识产权政策抉择带来的经济影响的认识。
编写、委托专家编写和协助落实关于创意产业的经济影响的国家研究报告。	经与以下有关国家的政府磋商，为编写关于版权产业的经济贡献的研究报告确定职责范围，评估编写这种研究报告的可行性，委托专家编写并监督和协助报告的落实：阿根廷、阿塞拜疆、立陶宛、马拉维、东加勒比国家组织（OECS）成员国、津巴布韦。	<p>哥伦比亚、克罗地亚、罗马尼亚、俄罗斯和乌克兰的研究报告已经完成，结果已经公布。</p> <p>中国、肯尼亚、马来西亚、巴拿马、秘鲁和斯洛文尼亚的研究报告已经完成，正在公布过程之中。</p> <p>阿根廷、不丹、巴西、尼日利亚、马拉维、摩洛哥、OECS 成员国、坦桑尼亚和南非的研究报告正在进行之中。</p> <p>阿塞拜疆、文莱、立陶宛、泰国、印度尼西亚和津巴布韦的筹备工作正在进行之中。</p>
	制定关于如何评估创意产业中知识产权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影响的指导方针。	第二期工作已经启动，着重于如何以跨行业的方式加以具体落实的问题。

建议 37：根据请求并在成员国的指示下，WIPO 可以开展关于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研究，以了解知识产权与发展之间的可能联系和影响。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参见上文建议 35 中提供的信息。	知识产权与社会、经济发展的专题项目 (CDIP/5/7) 有助于落实建议 37。	为时尚早，无法评估
	参见上文建议 35 中提供的信息。	参见上文建议 35 中提供的信息。

建议集 E: 机构问题, 其中包括任务授权和治理

建议 42: 加强各项措施, 根据 WIPO 关于接纳和认证非政府组织的标准, 确保广大民间社会广泛地参与 WIPO 的活动, 并对这一问题进行不断审查。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涉及对非政府组织和政府间组织授予 WIPO 观察员地位的现行程序和要求, 与本建议相符。对某一组织授予观察员地位进行审查的程序, 确保了申请组织的重视程度和可信度及其在知识产权领域所开展活动的相关性, 因此需要进行下去。此外, 针对非政府组织的申请, 与所涉国家进行磋商的做法也证明非常重要和有用, 因此应予保留, 以确保参加的组织与 WIPO 的各项活动以及发展议程建议具有相关性。</p> <p>在参加 WIPO 大会和相关的附属机构的大会以及 WIPO 举办的其他各类会议, 例如 SCP、SCCR、SCT、IGC 和 CDIP 方面, 本建议已得到落实。</p>	<p>2009 年, 又有 6 个非政府组织得到了 WIPO 的认可, 使总数达到了 261 个。此外 WIPO 为广泛的 WIPO 的民间社会利益攸关者举行了一系列吹风会, 开展了许多宣传活动, 以支持提高对 WIPO 的民间社会的目的和工作的理解。在以后 4 个月 WIPO 也将其磋商和合作延至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的国家非政府组织。</p>	<p>加强各种措施以保证民间社会广泛参与 WIPO 的活动, 开展建设性的对话来解决非政府组织的利益和担忧。</p>

建议 44：根据 WIPO 作为联合国专门机构所具有的成员驱动的特点，国际局凡根据成员国的请求所举办的涉及 WIPO 准则制定活动的各次正式和非正式会议或磋商，均应主要在日内瓦举行，并对所有成员开放和透明。如果这些会议在日内瓦以外举行，应提前很长时间通过官方渠道通知成员国，并征求其关于议程草案和活动安排的意见。

落实战略	活动举例	成 就
<p>本项建议已在 SCP、SCT、SCCR 和 IGC 的框架下落实。</p>	<p>在日内瓦以开放、透明的方式举办了以下会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SCP 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会议； 2. SCT 第二十一届、第二十二届和第二十三届会议； 3. SCCR 第十八届、第十九届和第二十届会议； 4. IGC 第十四届、第十五届和第十六届会议； 5.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闭会期间工作组会议； 6. 关于专利法常设委员会的信息会议； 7. 工作组关于对《商标法新加坡条约实施细则》细则三第四款至第六款进行审查的会议； 8. 关于广播发展的信息会议； 9. 关于教育活动中使用性质和例外的信息会议。 	<p>为讨论和支持国际知识产权法律框架的渐进发展/更新提供兼顾各方利益的论坛。</p> <p>编写文件，全面记录各方对讨论的准则制定问题所持的实质性立场。</p>